

中共浙江省驻沪单位委员会

2025年1月份学习和工作提示

各党支部:

现将1月份学习和工作提示如下:

一、学习提示

1. 学习国家主席习近平二〇二五年新年贺词;
2.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的上重要讲话精神;
3.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1月至2024年8月期间有关必须坚持守正创新的重要论述(2024年12月1日《求是》杂志刊文);
4.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24年1月8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(2024年12月16日《求是》杂志刊文);
5. 学习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;
6. 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做好2025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;
7. 学习省委十五届六次全会精神;
8. 学习11月29日、12月16日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研讨会精神;
9. 学习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动员部署会暨中国(浙江)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启

动大会精神；

10. 学习 12 月 9 日省委省政府专题会议精神；

11. 学习 12 月 25 日省委专题会议精神；

12. 学习全省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推进会暨缩小“三大差距”动员部署会精神。

二、工作提示

1. 认真做好元旦、春节期间生活困难党员、老党员慰问工作；

2. 认真做好元旦、春节前正风肃纪工作，学习中纪委、省纪委发布的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，组织观看警示教育视频，开展廉政谈心谈话，倡导廉洁过节；

3. 召开 2024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；

4. 向支部全体党员公示本支部 2024 年下半年党费收缴和上交情况；

5. 对 2024 年年内工资有变动的党员 2025 年每月党费缴纳数额进行核定；

6. 马友银、安景林、陈敏生、陈伟心、吴志方、周瑞清、胡庆华、谢永坚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8 名党员于 1 月份入党，请所在党支部为党员过政治生日。

除提示内容外，各党支部可结合本单位（部门）工作实际增加相关学习和工作内容。

中共浙江省驻沪单位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31 日